

证券代码：874912 证券简称：风和医疗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风和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9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风和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2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

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孙宝峰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情况，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100）。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韦炜、宋成利、沙智慧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江苏风和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江苏风和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风和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风和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